

#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晋工信软件字〔2019〕53号

---

##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组织申报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 资质奖励的通知

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各市工信局：

为落实《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若干政策(2017年版)的通知》(晋政办发〔2017〕155号)中关于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的相关内容，结合《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申报山西省2019年促进大数据发展应用专项资金的通知》(晋工信办字〔2018〕31号)，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一) 申报单位是在山西省境内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

(二) 2018年主营业务收入100万元以上。

(三) 具有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运维标准成熟度符合性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

(四) 资质于2019年2月28日前获得，并在2019年6月30日前有效。

## 二、奖励标准

对主营业务收入 100 万元以上，具有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运维标准成熟度符合性三级以上（含三级）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一次性给予 10 万元奖励。

## 三、申报材料

(一) 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各市工信局申报文件和企业汇总表（附件 1），一式两份。

(二) 企业专项资金申请报告一式三份，请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按顺序排列（整体加页码），并于左侧装订成册（采用普通胶粘装订方式），加盖企业公章（主管部门盖骑缝章）。  
主要包括：

1. 专项资金申请报告封面及目录（附件 2）；
2.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申请表（附件 3）；

3.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申报全过程承诺书（附件4）；

4. 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

5. 企业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

6.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运维标准成熟度符合性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证书复印件。

（三）电子版光盘一份，项目汇总表格式为EXCEL，资金申请报告为PDF。

#### 四、申报程序

按照属地化原则，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各市工信局组织本辖区企业申报和审核工作，行文上报至省工信厅。

#### 五、申报要求

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各市工信局请于2019年4月19日前向省工信厅报送申报材料。请各主管部门加强对申报项目的审查，请申报企业按要求编制专项资金申请报告，提供齐全的申报要件，依照申报程序报送材料。

联系人：省工信厅软件服务业处 谢义周 0351-3046323

附件：1.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申报企业汇总表

2. 专项资金申请报告封面及目录

3.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申请表

4.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申报全过程承诺责任书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3月26日

附件 1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申报企业汇总表

主管部门：（公章）

序号	申报企业名称	所在地	2018 年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ITSS 运维标准成熟度符合性等级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2						
3						
...						

附件 2

# 2019 年促进大数据发展应用 专项资金申请报告

申报单位名称：\_\_\_\_\_（单位公章）

申报方向：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

服务领域：\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手机：\_\_\_\_\_

二〇一九年四月

# 目 录

1.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申请表.....
2.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申报全过程承诺责任书...
3. 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
4. 企业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
5. ITSS 运维标准成熟度符合性证书复印件.....

### 附件 3

##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申请表

单位：人、万元

申报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所有制形式		职工人数	
企业联系人		联系方式	
2018 年 主营业务收入		2017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信息技术服务 情况	(2018 年以来开展信息技术服务的总体情况、典型信息技术服务项目等)		
ITSS 运维标准成熟度符合性证书情况			
等 级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申报企业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 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经初步审查，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一致性符合申报要求。  公 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申报  
全过程承诺责任书**

我单位承诺：

1.此次申报信息技术服务标准（ITSS）资质奖励提供的  
所有材料均是真实、合法、有效的。

2.项目未通过其他渠道获取过省级财政资金支持。

3.资金申报后，我单位不会以任何形式干预后续进行的  
审查、评审和确定工作。

4.资金获批后，我单位将按山西省工信厅要求，主动配  
合相关部门开展审计、绩效评价等工作。

如有不实或违规之处，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3月27日印发

